



KEE SHING

目 錄

54	公司資料
55	財務摘要
56	十年財務撮要
58	主席報告
5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64	董事簡介
65	高層管理人員簡介
66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70	董事會報告
73	核數師報告
74	綜合收益表
75	資產負債表
77	綜合股東權益轉變表
78	綜合現金流量表
79	財務報表附註
104	投資物業一覽表

2003

年年報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梁樹榮 – 主席

梁妙琮

黃志堅

黃賽迎

非執行董事

袁天凡

關慶憲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十三日離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定邦

黃廣志

吳漢英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委任)

核數委員會

黃廣志 – 主席

吳漢英

(於二零零三年十月二十三日委任)

梁定邦

關慶憲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十三日離任)

公司秘書

黃賽迎

法律顧問

史密夫律師行

核數師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主要銀行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股份過戶登記處

標準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告士打道五十六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二十八樓

註冊辦事處

九龍尖沙咀金巴利道74-76號，奇盛中心三樓

財務摘要

奇盛(集團)有限公司

	二零零三年 港元(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元(千元)	變動
收益表			
營業額	1,224,230	1,072,821	+14.1%
經營溢利	71,047	17,542	+305.0%
股東應佔溢利	38,707	4,152	+832.25%
股息	13,365	11,138	+20.0%
資產負債表			
總資產	934,586	826,708	+13.0%
借貸總額	239,972	179,040	+34.0%
股東資金	606,775	581,134	+4.4%
現金流量			
營運所得之現金收入淨額	17,810	187	+9,424.1%
淨流動資產	273,577	270,944	+1.0%
資本性支出	2,132	1,145	+86.2%
每股盈利	8.69仙	0.93仙	+834.41%
每股股息	3.0仙	2.5仙	+20.0%
每股股東權益	1.36	1.30	+4.6%
利息保障率	13.17倍	2.95倍	不適用
派息比率	2.90倍	0.37倍	不適用

附註：

1. 每股盈利是以本年度股東應佔溢利除以二零零三年度已發行股份 445,500,000股(二零零二年：445,500,000股)計算。
2. 利息保障率是以除去稅項，少數股東權益及利息支出前股東應佔溢利除以利息支出計算。
3. 派息比率是以每股溢利除以每股股息計算。

十年財務撮要

奇盛(集團)有限公司

綜合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一九九四 港元(千元)	一九九五 港元(千元)	一九九六 港元(千元)	一九九七 港元(千元)	一九九八 港元(千元)	一九九九 港元(千元)
營業額	924,052	1,066,896	1,559,027	2,096,755	1,826,177	1,223,055
除稅前溢利	86,993	37,889	53,121	31,027	82,050	85,669
稅項	(5,496)	(5,945)	(5,446)	(8,447)	(7,540)	(6,810)
扣除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81,497	31,944	47,675	22,580	74,510	78,859
少數股東權益	(4,824)	(2,659)	(3,890)	(2,383)	(5,002)	(827)
本年度溢利	76,673	29,285	43,785	20,197	69,508	78,032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九九四 港元(千元)	一九九五 港元(千元)	一九九六 港元(千元)	一九九七 港元(千元)	一九九八 港元(千元)	一九九九 港元(千元)
總資產	523,039	594,196	716,225	760,661	785,566	800,560
總負債	(128,218)	(120,352)	(213,686)	(273,912)	(252,355)	(220,520)
少數股東權益	(18,840)	(21,311)	(21,015)	(19,587)	(21,210)	(16,726)
股東權益	375,981	452,533	481,524	467,162	512,001	563,314

附註：

- (1) 一九九七年前之財務撮要，並未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發之標準會計準則第二十四條「證券投資之會計處理」作相應調整，董事會認為該等調整實際上並不可行。
- (2) 二零零二年前之財務撮要，並未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發之標準會計準則第十二條「所得稅」作相應調整，董事會認為該等調整實際上並不可行。

重要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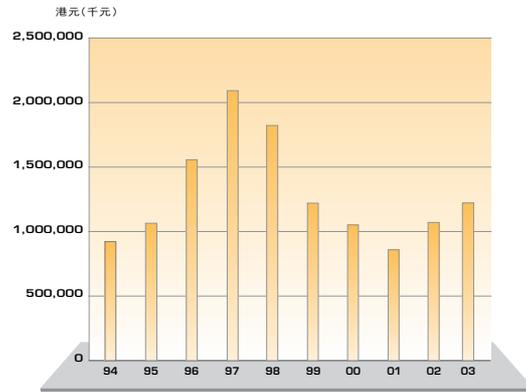
	一九九四	一九九五	一九九六	一九九七	一九九八	一九九九
利息保障率(倍數)	16.73	5.66	7.97	5.04	9.61	13.70
每股股息(港仙)	5.00	4.00	4.00	4.00	6.00	6.50
每股盈利(港仙)	20.70	7.80	9.80	4.50	15.60	17.50
每股資產淨值(港元)	1.01	1.02	1.08	1.05	1.15	1.26
資本與負債比率	0.13	0.13	0.20	0.27	0.35	0.25

十年財務撮要

奇盛(集團)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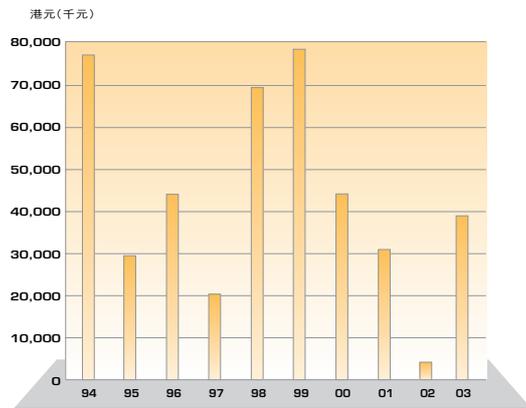
二零零零 港元(千元)	二零零一 港元(千元)	二零零二 港元(千元)	二零零三 港元(千元)
1,053,704	860,920	1,072,821	1,224,230
48,208	36,524	8,527	46,300
(2,946)	(4,640)	(3,884)	(6,029)
45,262	31,884	4,643	40,271
(1,384)	(1,128)	(491)	(1,564)
43,878	30,756	4,152	38,707

營業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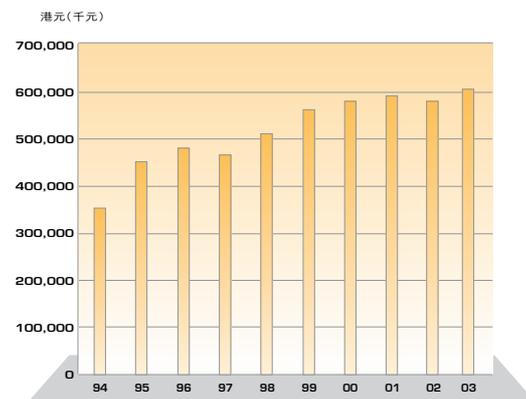
二零零零 港元(千元)	二零零一 港元(千元)	二零零二 港元(千元)	二零零三 港元(千元)
795,298	796,002	826,708	934,586
(197,432)	(188,002)	(229,503)	(310,219)
(16,700)	(15,263)	(16,071)	(17,592)
581,166	592,737	581,134	606,775

溢利



二零零零	二零零一	二零零二	二零零三
4.83	7.21	2.95	13.17
5.00	2.50	2.50	3.00
9.80	6.90	0.93	8.69
1.30	1.33	1.30	1.36
0.25	0.23	0.31	0.40

股東權益



二零零三年年度集團股東應佔綜合溢利與去年度之港幣4,200,000元相比較，增長至港幣38,700,000元。在上半年度受到伊拉克戰爭及在亞洲區爆發前所未有的沙士疫症所影響，貿易業務的貢獻主要得助於下半年度中國大陸的需求顯著增長及商品價格大幅上升所致。物業租賃業務維持穩定。於二零零三年下半年度，股票及債券市場明顯改善，集團減少持有股票而增持公司債券。並且將部份短期銀行存款轉為長期資金保本金融產品。集團於本年度錄得變現收益及未變現收益共港幣24,500,000元。在年終時，集團為收購冠亞集團有限公司所產生的商譽作出減值虧損港幣20,504,000元。在二零零三年年度每股盈利為港幣8.69仙(二零零二年：港幣0.93仙)。

股息

中期股息每股1.5仙已於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九日宣派。董事會建議派發二零零三年末期股息每股2.5仙(二零零二年：每股1.5仙)，需待股東於即將來臨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並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三日或之前寄發予於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八日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已登記之股東。

業務回顧

於二零零三年度，集團貿易營運錄得分項業績港幣35,900,000元，與去年度之港幣30,700,000元相比較，增長17%。從沙士疫症期間呆滯需求下回復過來，利潤獲得增長主要建基於商品價格上升及中國大陸市場需求大幅上揚所致。承受著不斷的價格競爭，集團能預見第四季度幾乎所有原料均會收緊供應情況下，故在年終時仍能改善整體毛利。在二零零四年來自中國大陸的強勁需求仍然持續。面對極端波動的商品價格前景，集團相信審慎的成本監控措施是非常重要的。

香港辦公室使用水平在沙士疫症期間仍未能復甦，在二零零三年市場租務市場仍以租金下跌為主導。相反地，上海的住宅及物業市場則興旺地增長，故在年終時物業價格及市場租金均錄得滿意表現。在年終時重估投資物業錄得盈餘港幣5,300,000元。於二零零四年年初，集團在上海辦公室一位主要租客終止租賃，但大部份空置地方已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前已租出。

回顧過去全球金融市場令人沮喪的年份，整體投資環境於二零零三年下半年度較為好轉。美元在整年中均疲弱，近期經濟數據顯示出全球實質的經濟復甦正在進行中。急升的商品價格及脫韁的經濟擴展，均在先進及新興市場引導投資者在增長市場上尋覓良機。在二零零三年年終時，集團證券投資部門錄得變現收益港幣16,500,000元及非變現收益港幣8,000,000元。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零三年共開會三次，以檢討審核結果，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守則及探討內部及外部風險管理，並審閱管理及財務報告後再呈交董事會批准。外聘核數師聯同集團的財務總監及二位高層管理員工均有出席所有審核委員會會談。

未來展望

於二零零四年，集團預期中國大陸的需求增長仍然持續，香港物業市場反彈及金融市場投資活動增加。中國大陸的急速需求增長及上游產品供應緊縮舒緩批發行業的競爭壓力。能成為長期原料供應商集團的優質服務使對客戶提供穩定供應扮演重要角色。商品價格存在著不可預期波動的潛在風險，集團將於來年謹慎地管理存貨更換及採購策略。集團亦會持續向市場推介新產品以擴闊產品種類。

於二零零四年年初，香港辦公室需求顯示輕微復甦，但市場租金仍持續下降。上海辦公室及住宅物業租務市場仍然強勁。短期內對市場情緒改善及增長前景感到樂觀，集團將證券組合定位於以提高回報為目標及避開任何不可預見的突發情況。

於二零零四年集團對經濟增長的展望仍然充滿信心，並盡力在來年達到更理想業績。

主席
梁樹榮

香港，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業務營運

貿易部門

集團的主要貿易業務及每項業務對集團的貢獻概述如下：

	營業額		分項業績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電鍍金屬及化工原料	1,074,180	933,008	28,818	24,743
油漆及塗料化工產品	90,012	91,580	3,120	3,762
不銹鋼	39,046	30,096	3,951	2,194
	1,203,238	1,054,684	35,889	30,699

電鍍金屬及化工原料

二零零三年總體對金屬行業是一個好年份。雖然集團經歷上半年需求減少及大幅削價，但金屬價格持續上升及亞洲區存貨減少令集團下半年業績大幅改善。得益於弱勢美元及中國的雙位數字需求增長，差不多全部集團經營的金屬產品價格在本年度都增加30%至超過130%，毛利率縮減影響亦同時減少。

由中國製產品引起的激烈競爭，使貴金屬電鍍產品業務表現較預期為差。在中國政府放寬金銀貿易管制後，相關進口產品的市場份額受本地競爭者蠶蝕。因集中於擴張中的仿造首飾行業，電鍍化工原料則有滿意增長。二零零三年電鍍鎳需求面對波動市場環境，上半年由投機者帶動亞洲區大量存貨屯積，市場經過激烈削價及存貨傾銷，整體銷售利潤被大幅拖低。在存貨逐漸減少及受益於下半年金屬價格突然上升，市場由過量供應轉為正常市況，盈利亦在年底時得到改善。印刷電路版工廠在上半年的緩慢需求於二零零三年第四季逆轉，訂單增多，但在供應商激烈競爭下，價格仍不理想。

預期來年產品供應可能緊絀，集團保持額外存貨以保障對客戶的穩定供應。金屬價格高企及購貨策略使用額外財務資源，需以銀行貸款或內部資金應付額外存貨成本，所以存貨水平亦由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港幣49,400,000元增加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港幣80,800,000元。

油漆及塗料化工產品

二零零三年，歐羅對美元升值，原材料價格高企及間歇性生產問題嚴重影響集團在歐洲最大的供應商對集團供貨。受益於過去數年向市場推介新產品，總銷售額較二零零二年僅下跌1.7%。

二零零三年中國本地市場繼續蓬勃增長，即使在四月沙士疫症期間亦復如是。由於中國相對穩定的政治環境及巨大的本地消費條件，預期需求增長在二零零四年可望保持。雖然得到供應商全力支持，原材料價格高企及美元對歐羅持續下跌無疑會對歐洲進口產品相對於日本、美國及本地產品的競爭力造成壓力。預期有越來越多跨國公司在中國大陸建立新工廠，集團會開拓更多新產品或目前產品的不同應用以抵消傳統塗料產品激烈競爭的影響。

不銹鋼

本年度整體業務表現令人鼓舞。由於原材料價格急升及過度需求，大部份不銹鋼廠在二零零三年下半年不停加價。二零零三年銷售額較二零零二年爬升30%。二零零四年年初，不銹鋼原材料供應不足及過度需求持續。在經過二零零三年供應商延期付貨後，集團在年底時保持額外數量存貨以保障對客戶的穩定供應。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存貨錄得港幣8,860,000元，輕微低於二零零二年底的港幣9,100,000元。

物業投資部門

租金總收入由二零零二年的港幣14,900,000元輕微下跌二零零三年的港幣14,700,000元。

香港辦公室物業的平均出租率為87%。辦公室需求在香港沙士疫症期間受到嚴重打擊，到年底時僅僅復原。租值亦在一年內錄得大跌最少15%，預期租務市場可隨著二零零四年年初香港經濟復蘇而改善。

二零零三年，本地及外國公司的巨大需求減少上海市的空置辦公室面積。本年度浦西甲級辦公室平均出租率為90%。集團上海辦公室的平均出租率為96.6%。

受本地買家負擔能力改善及外國與非上海籍投資者無盡需求支持，上海住宅物業市場於二零零三年蓬勃增長。在經過沙士疫症期間需求急跌後，整體物業市場在下半年迅速恢復。平均出租率由二零零二年的83.8%上升至二零零三年的85.7%，可是二零零三年的平均每月租金卻較二零零二年減少5%。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出租率為9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奇盛(集團)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投資物業錄得重估盈餘港幣5,300,000元，其中上海物業獲利港幣6,300,000元，香港物業則虧損港幣1,000,000元。二零零三年投資物業總值港幣242,400,000元，相對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港幣237,100,000元。二零零三年，香港投資物業毛收益率按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面值計算為6.5%，上海物業則為6.0%。

證券投資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及非流動投資組合分析，按證券類別分列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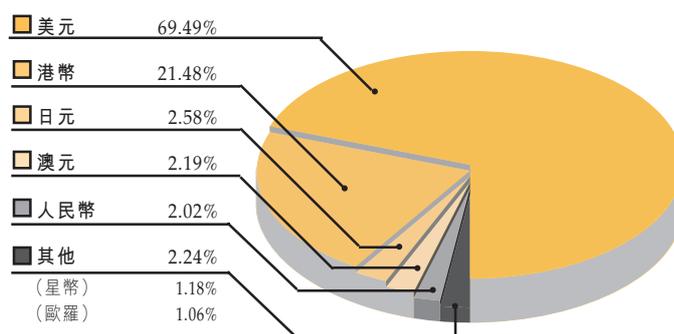
	投資市值	百分比
股票	港幣59,500,000元	32.5%
債券	港幣52,300,000元	28.6%
共同基金	港幣31,400,000元	17.1%
長期銀行存款	港幣38,800,000元	21.2%
股票掛鈎存款	港幣1,100,000元	0.6%

截至：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購入：(成本)	港幣93,700,000元	港幣27,500,000元
出售：(市值)	港幣74,000,000元	港幣34,400,000元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94.1%證券由內部資金融資持有，其餘5.9%則由銀行借貸融資。

隨著商品價格上升及溫和通脹，二零零三年全球生產總值加速增長，但創造就業成為影響全球繼續增長的主要因素。面對美元疲弱及市場波動，集團的目標為減低風險及增加投資組合回報。二零零三年集團證券投資部門錄得已變現溢利港幣16,500,000元及未變現溢利港幣8,000,000元。年底時，集團證券投資組合包括股票、公司債券、另類投資及保本產品。二零零三年證券投資組合分別產生股息及利息收入港幣1,900,000元及港幣2,200,000元。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組合分析按貨幣單位分列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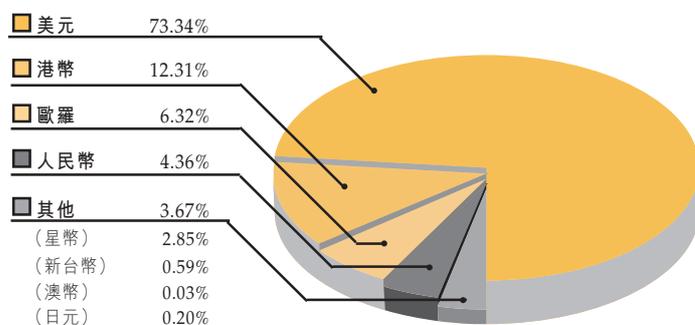
在經過伊拉克戰爭、沙士疫症，現時在亞洲區爆發的禽流感及不穩定地緣政治環境，集團意識到全球經濟有可能突變。雖然對來年經濟展望保持樂觀，集團仍將為投資組合謹慎定位以適應前面的可能變化。

僱員

二零零三年年底時集團共僱用87位員工，包括香港員工62位，中國大陸員工15位及海外員工10位。由於表現相關花紅影響，二零零三年總酬金較一年前增加5.4%，至港幣22,000,000元（二零零二年：港幣20,900,000元）。

集團視員工為集團重要資產，為保持在行業內競爭力，集團鼓勵員工通過外間教育機構以擴闊專業知識，亦安排內部語言訓練課程以增進員工溝通技巧。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短期銀行存款按貨幣單位分析如下：



財政資源及資金流動力

在採納與遞延稅項有關的新會計政策及對為收購冠亞商業集團有限公司而產生的商譽進行減值虧損港幣20,500,000元後，集團股東資金由二零零二年年底的港幣581,100,000元，增加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港幣606,800,000元。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持有現金及短期銀行存款共港幣207,100,000元，較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港幣186,300,000元，增加港幣20,800,000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集團同時持有長期銀行存款港幣38,800,000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包括長期銀行存款在內的淨現金為港幣6,000,000元，相對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淨現金港幣7,300,000元。主要現金流出為存貨增加港幣31,200,000元，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增加港幣16,400,000元及應收票據增加港幣17,600,000元。二零零三年度，集團增加銀行借貸港幣60,800,000元以融資額外存貨及貿易應收賬款。

債務組成

總銀行借貸由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港幣179,000,000元上升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港幣240,000,000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與負債比率，即總銀行借貸除以股東資金，為0.40。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銀行借貸均為信託收據貸款，銀行透支及貨幣市場貸款。

所有借貸均以浮動利率計算及於一年內到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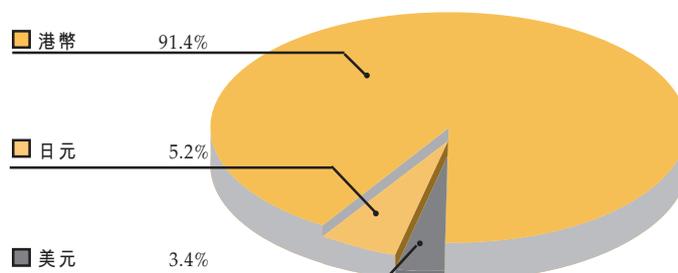
二零零三年平均借貸息率為年利率2%。二零零

三年利息支出為港幣3,800,000元，較二零零二年的港幣4,400,000元，減少12.8%。

外匯風險

本年度內，集團交易以港幣、美元、日元、歐羅，英鎊，人民幣、星幣及新台幣進行。在適當時候，集團會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套戥因貿易業務而產生的外匯風險。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並無尚未清結的遠期外匯合約。除美元外的短期銀行借貸，乃用於融資購入相同外幣的資產。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貸按貨幣單位分析如下：



董事簡介

奇盛(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梁樹榮先生，現年六十五歲，本集團之創辦人及本公司之主席，在經銷電鍍及化工原料方面有三十九年以上經驗。目前，梁先生負責本集團之策略籌劃工作。

梁妙琼小姐，現年三十四歲，梁樹榮先生之女，於一九九五年十一月加入本集團。梁小姐持有美國三藩市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於香港一間銀行有一年以上貿易融資經驗，現為集團執行董事。

黃志堅先生，現年五十三歲，於一九八四年加入本集團。黃先生在經銷金屬方面有三十年以上經驗，黃先生為本集團一間經營不銹鋼貿易業務之附屬公司奇盛五金鋼鐵有限公司之董事總經理。

黃賽迎先生，現年五十一歲，於一九八八年加入本集團。彼持有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並為英國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黃先生在財務管理方面具有二十四年以上經驗。彼在加入本集團前，曾在大生地產發展有限公司任職超過五年，現為集團財務董事及公司秘書，負責集團之財務策劃及管理。

非執行董事

袁天凡先生，現年五十一歲，為天豐行集團主席，亦擔任本港多間上市公司非執行董事，彼於一九八八年至一九九一年間曾任香港聯合交易所行政總裁一職。袁先生亦為上海市政協委員。

關慶憲先生，現年五十五歲，於一九八零年加入本集團，為奇盛工業產品有限公司之共同創辦人。關先生持有英國里茲大學碩士學位，並為英國管理學會會員及紡織業公會會員。在加入本集團之前，彼曾在怡和有限公司任職超過五年，在經銷金屬及化工原料方面有二十六年以上經驗。關先生於一九九八年九月三十日由執行董事轉任非執行董事。二零零四年一月十三日，關先生已辭去非執行董事一職。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定邦博士，現年六十九歲，資深銀行家，曾任廣安銀行主席。梁先生於一九九三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一職。

黃廣志先生，現年四十五歲，一名合格會計師，曾為資深商人銀行家，黃先生亦擔任本港多間上市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一九九三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漢英先生，現年五十歲，執業律師及公證人，吳先生為吳漢英、方成生律師樓之創辦合夥人。彼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加入本集團出任獨立董事。

高層管理人員簡介

奇盛(集團)有限公司

張翼成先生，現年六十七歲，於一九八零年加入本集團。彼在經銷化工原料及電鍍設備方面具有三十五年以上經驗，對新加坡及印尼之情況尤其熟悉。張先生乃奇盛工業(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負責本集團在新加坡、印尼及馬來西亞之業務發展。

紀茂亮博士，現年六十四歲，於一九八零年加入本集團。紀博士持有加拿大 McGill University 之化學博士學位。在加入本集團之前，彼為 Singapore Institute of Standards and Industrial Research 化學技術部主管。紀博士現為奇盛(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之董事及總經理，負責本集團在新加坡、印尼及馬來西亞之市場拓展及客戶服務工作。

葉明之先生，現年六十歲，於一九八九年加入本集團。葉先生持有泰國 Chulalongkorn University 之化學學士學位及加拿大 Queen's University 市場拓展證書。在加入本集團前，彼於 Ciba-Geigy, Dow Chemical 及 Dinippon Ink & Chemical 有二十九年以上拓展化工原料市場經驗，現為奇盛工業(泰國)有限公司之董事總經理。

陳粵龍先生，現年四十九歲，於一九八八年加入本集團，陳先生持有美國加州長堤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在加入本集團前，曾於大家樂集團工作九年，彼於銷售及市場拓展有二十六年經驗，現為奇盛工業產品有限公司董事及總經理。

黃少雄先生，現年四十五歲，於一九八七年加入本集團，具二十三年以上中國貿易經驗，彼現為三永國際有限公司之董事及總經理。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奇盛(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謹定於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下午三時三十分假座九龍尖沙咀金巴利道六十二號皇悅酒店地下中層白金廳召開週年大會處理下列事項：

- 一、 省覽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告及董事會與核數師報告；
- 二、 宣派末期股息；
- 三、 重選董事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 四、 委聘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 五、 作為特別事項，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經修訂或未經修訂之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

(1) 「動議：

- (a) 一般及無條件批准本公司之董事會在本決議案(c)分節之規限下，於有關期間內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份中之額外股份，以及批准作出或授出或須行使該等權力之售股建議、協議及優先認股權；
- (b) 上文(a)段之批准授權公司董事會在有關期間內作出或授予將會或可能需要於有關期間結束後行使上述權力之建議、協議或優先認股權；
- (c) 本公司董事根據本決議案(a)分節授權配發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配發(不論根據優先認股權或其他)之股本面值總額(由於配售新股而發行之股份除外)，不得超過本決議案通過之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之20%，此項批准之數額亦須受此限制；及
- (d)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由通過本決議案之日至下列三者之較早日期止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
- (ii) 法例規定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須予舉行之期限屆滿之日；及
- (iii)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改本決議案所述之授權之日；及

「配售新股」指於本公司董事指定之期間內向於指定紀錄日期名列股東名冊之股份持有人按彼等當時之持股比例提呈售股建議(惟本公司董事可就零碎股權或就任何認可管制機構或證券交易所之規定而產生之任何限制或責任而作出公司董事認為必要或合宜之豁免或作出其他安排)。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奇盛(集團)有限公司

- (2) 「動議：
- (a) 在下文(b)段之限制下，一般無條件批准本公司董事會可於有關期間內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構回本身之證券，惟須遵守及按照所有適用法例及香港交易所有限公司之證券上市規則及其後之修訂本；
 - (b) 本公司依據本決議案(a)段有關期間內購回之股份，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本決議案通過日期之已發行股份百分之十；及
 - (c) 就本決議案而言，「有關期間」乃指本決議案通過之日至下列最早日期之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法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期限屆滿之日；或
 - (iii) 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案所述之授權之日。」
- (3) 「動議在根據股東週年大會通過第五(1)及五(2)項所載之決議案通過為普通決議之條件下，在本公司董事會依據上述通告第五(1)項所載之決議案配發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之股本總面值上，加以本公司在決議案生效後購回本公司股份所涉及之股份數目總面值(最多以本公司於本決議案通過日期之已發行股本百分之十為限)。」

六、 作為特別事項，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特別決議案：

「動議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作出以下修訂：

- (1) 第2條
- (i) 在「公司條例」或「該條例」之定義後加入以下定義：

「上市規則」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證券上市規則(以不時修訂之版本為準)；
 - (ii) 在「董事」或「董事會」之定義後加入以下定義：

「聯繫人士」指具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證券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 (2) 在現有之第85條後加入以下條文作為第85A條：
- 「85A. 若任何股東按照上市規則需要就任何個別決議案禁止投票，或需就任何個別決議案只能投贊成或反對票，該股東或其代表所投之票如違反該要求或限制不獲計算。」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奇盛(集團)有限公司

- (3) 刪除第120條以下文代替：

「120. 除非一份由有權出席大會及投票之股東(並非被提議推選為董事之人士)簽發之書面通知(並在該通知表明其擬在大會推選某人士出任董事之意願)及一份由被推選人士簽發表明其願意膺選為董事之書面通知已於最少七日期間(該期間由不早過就該推選而舉行之指定股東大會通告寄發後當日起至不遲過該股東大會日期前七日止)呈交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否則概無人士(告退董事除外)有權在任何股東大會上膺選出任董事職位。」

- (4) 將第107(A)(iii)條整條刪去並以下文代替：

「(iii) 除細則另有規定者外，董事不得在董事會會議上就有關其或任何聯繫人士擁有重大利益之任何合約或安排或任何其他建議之決議案投票，亦不得計入法定人數之內，惟本限制不適用於任何以下事項：

- (a) 向以下任何一者作出保證或彌償保證：
- (i) 向董事或其聯繫人士，因應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要求，或為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利益，而涉及由彼或其中之一所借出款項或承擔責任；或
 - (ii) 向第三者，就涉及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債務或責任，而董事或其聯繫人士承擔全部或部份責任及不論是否根據一項擔保或彌償保證或作出保證而個別及共同承擔責任；
- (b) 任何有關提呈發售本公司或有關由本公司提呈發售發行或其創立或擁有權益之任何其他公司之股份或債券或其他證券以供認購或購買而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參與或將會參與發售建議之包銷或分包銷；或
- (c) 任何涉及其他公司之合約或安排，而董事或其聯繫人士僅以主管或行政人員或股東身份而擁有權益(不論直接或間接)，或董事或聯繫人士於該公司之股份擁有實益權益，惟董事及其任何聯繫人士並非合共擁有該公司(或董事或其聯繫人士之權益透過其衍生之任何第三者公司)之任何類別已發行股份或投票權百分之五或以上之實益權益；或
- (d) 任何有關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僱員利益之建議或安排，包括：
- (i) 採納、修訂或實施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可從受惠之僱員股份計劃或任何股份獎勵或購股權計劃；或
 - (ii) 採納、修訂或實施公積金或退休金、死亡或傷殘津貼計劃；上述計劃與董事、其聯繫人士及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員工有關，而其中並無給予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任何與該計劃或基金有關之人士一般未獲賦予特權或利益；或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奇盛(集團)有限公司

- (e) 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只因其在本公司股份或債券或其他證券擁有之權益而與本公司股份或債券或其他證券之其他持有人以同一方式在其中擁有權益之合約或安排。」

承董事會命

秘書

黃賽迎

香港、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上述大會並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派一位或一位以上代表出席並於投票表決時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已簽署之代表委任表格及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於大會指定舉行時間四十八小時前送交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方為有效。
3.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一至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票登記手續。凡欲獲派建議之末期股息，必須於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五下午四時前，將有關股票連同過戶文件一併送達本公司股票過戶登記處，標準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香港灣仔告士打道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辦理過戶登記手續。股息通知單將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三或該日之前寄發予股東。
4. 依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的第80條，以下人士可以在公佈以舉手方式投票的結果時或之前，要求以登記股票數目方式投票：
 - (i) 主席；或
 - (ii) 至少三名在大會以個人或委託人身份出席並有權投票之股東；或
 - (iii) 任何一名或多名以個人或委託人身份出席之股東及其代表不少於十分之一全部有權在大會上投票之股東的總投票權；或
 - (iv) 一名或多名以個人或委託人身份出席之股東(擁有本公司股份並有權在大會上投票)，而其股份之已繳足股本總和應等於不少於十分之一全部有權在大會上投票之股份的已繳足股本。
5. 依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的第99及116條，吳漢英先生、梁妙琼小姐、黃志堅先生及黃廣志先生將在大會上由公司董事職位輪席告退，惟願應選重任。
6. 在動議第六條中建議修訂之組織章程，主要為確定符合香港交易所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生效之證券上市條例附錄三之修訂。

董事會同寅現謹將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報告及已審核之財務報表呈覽。

主要業務

本公司是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而各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已詳列於附註三十二。

業績及分配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之業績已於74頁之綜合收益表中詳列。

本年度內已派發予本公司股東中期股息每股港幣1.5仙，合共約港幣6,683,000元。董事會現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約2.5仙，合共約港幣11,137,500元予於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八日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已登記之股東。

投資物業

集團所有之投資物業均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新估值，重估盈餘港幣5,290,000元已撥入綜合收益表中，並列載於財務報表附註十四。

集團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投資物業已列載於第104頁內。

物業、機器及設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之物業、機器及設備於本年度內之轉變在財務報表附註十五詳列。

董事及服務合約

本年度至本報告日止在職之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梁樹榮－主席

梁妙琮

黃志堅

黃賽迎

非執行董事：

袁天凡

關慶憲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十三日離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定邦

黃廣志

吳漢英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委任)

根據公司組織章程第99條，吳漢英先生應告退席，惟願應選重任。

根據公司組織章程第116條，梁妙琮小姐、黃志堅先生及黃廣志先生均輪席告退，惟願應選重任。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並無與任何在即將到來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應選重任之董事，訂有本集團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予以終止之服務合約。

非執行董事之任期以按公司組織章程輪席告退為止。

董事於合約內之利益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在結算日或本年度內，並無訂立任何重要合約而使任何本公司之董事直接或間接地獲得重大利益。

董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權益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三百五十二條記錄於本公司之登記冊或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本公司董事及其關連人士在本公司及關連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權益如下：

長倉

(a) 本公司普通股股份每股伍仙

董事	身份	持有已發行 股份數目	公司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梁樹榮	實益擁有人	184,691,075	41.457%
袁天凡	以控股公司持有(附註一)	26,984,000	6.057%
	信託基金創辦人(附註二)	74,770,000	16.783%
		101,754,000	22.840%
梁妙琮	實益擁有人	20,634,000	4.632%
關慶憲	實益擁有人	5,000,000	1.122%
黃志堅	實益擁有人	767,000	0.172%
黃賽迎	實益擁有人	9,500	0.002%
		312,855,575	70.225%

附註：

- 一、 26,984,000股由天豐行集團有限公司持有，袁天凡先生擁有該公司60%股份。
- 二、 74,770,000股由袁天凡信託基金持有，袁天凡先生為該基金創辦人。

(b) 本公司附屬公司之無投票權優先股

附屬公司	董事	身份	無投票權 優先股數目	公司無投票權 優先股本百分比
奇盛五金鋼鐵 有限公司	黃志堅	實益擁有人	400,000	100%
奇盛工業產品 有限公司	梁樹榮	實益擁有人	7,000	70%
	關慶憲	實益擁有人	2,000	20%
三永國際有限公司	梁樹榮	實益擁有人	19,440	90%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董事或其有關連人士擁有或沽空本公司、附屬公司或按證券及期貨條例指定之關連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權益。

董事認購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在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並無參與任何安排，使任何本公司董事籍取得本公司或任何公司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亦無任何董事，其配偶或18歲以下子女認購或有權認購本公司證券。

主要股東

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三百三十六條，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所持之主要股東登記冊上，除已在「董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中列出者外，並無其他人士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需知會權益或沽空本公司股份。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集團向五位最大客戶之銷售佔本年度總營業額少於30%。集團向五位最大供應商之購貨佔本年度總購貨額約92%，而約45%總購貨乃是向最大單一供應商之購貨。

沒有任何董事、其有關連人士或董事會已知其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之股東，擁有該五位最大客戶或最大供應商之任何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股份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本年度內並無進行任何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股份。

公司管理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證券上市條例附錄十四所載最佳應用守則之規定。

核數師

在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決議案，再度聘請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之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梁樹榮

主席

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26/F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香港中環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6樓

**Deloitte
Touche
Tohmatsu**

致奇盛(集團)有限公司股東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 已完成審核載於第74頁至第103頁按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財務報表。

董事及核數師的個別責任

《公司條例》規定董事須編製真實與公平的財務報表。在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時, 董事必須貫徹採用合適的會計政策。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審核工作的結果, 對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獨立意見, 並按照《公司條例》第一百四十一條的規定, 只向作為法人團體的股東報告。除此之外, 我們的報告書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書內容, 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意見的基礎

我們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審核範圍包括以抽查方式查核與財務報表所載數額及披露事項有關的憑證, 亦包括評估董事於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時所作的重大估計和判斷、所釐定的會計政策是否適合 貴公司及 貴集團的具體情況、及是否貫徹運用並足夠地披露該等會計政策。

我們在策劃和進行審核工作時, 均以取得一切我們認為必需的資料及解釋為目標, 使我們能獲得充分的憑證, 就該等財務報表是否存有重要錯誤陳述, 作出合理的確定。在作出意見時, 我們亦已衡量該等財務報表所載的資料在整體上是否足夠。我們相信, 我們的審核工作已為下列意見建立了合理的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在各方面而言, 上述的財務報表均真實與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算時之財政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和現金流量情況, 並已按照《公司條例》妥善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執業會計師

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綜合收益表

奇盛(集團)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三年 港元(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元(千元)
營業額	四	1,224,230	1,072,821
其他經營收入	五	2,607	3,238
存貨中製成品之轉變		31,018	11,458
購貨以供銷售		(1,150,864)	(995,778)
使用之原料及消耗品		(11,260)	(3,530)
員工成本		(21,992)	(20,859)
折舊及攤銷		(1,970)	(2,495)
其他經營費用		(30,550)	(29,135)
其他投資之已變現收益及未變現收益(虧損)		24,538	(15,878)
投資證券之已確認減值虧損	六	—	(1,300)
投資物業重估盈餘(減值)		5,290	(1,000)
經營溢利	七	71,047	17,542
財務成本	八	(3,805)	(4,363)
攤佔聯營公司溢利(虧損)		2,979	(1,235)
攤銷收購一間聯營公司時產生之商譽		(3,417)	(3,417)
收購一間聯營公司時產生之商譽減值虧損	六	(20,504)	—
除稅前溢利		46,300	8,527
所得稅支出	十一	(6,029)	(3,884)
扣除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40,271	4,643
少數股東權益		(1,564)	(491)
本年度溢利		38,707	4,152
股息	十二	13,365	11,138
每股溢利	十三	8.69仙	0.93仙

資產負債表

奇盛(集團)有限公司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集團		公司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重訂)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十四	242,430	237,140	—
物業、機器及設備	十五	32,879	32,645	917
投資於附屬公司	十六	—	—	38,587
聯營公司權益	十七	29,207	49,786	—
證券投資	十八	25,804	25,261	—
應收附屬公司賬款		—	—	452,486
長期銀行存款		38,800	—	—
股票掛鈎存款		1,110	198	—
		<u>370,230</u>	<u>345,030</u>	<u>491,990</u>
				<u>510,570</u>
流動資產				
存貨	十九	89,665	58,423	—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十	119,285	102,683	1,138
應收票據		32,122	14,495	—
預付稅款		175	153	—
證券投資	十八	115,984	119,611	—
銀行短期存款		127,950	127,459	—
銀行結存及現金		79,175	58,854	187
		<u>564,356</u>	<u>481,678</u>	<u>1,325</u>
				<u>1,620</u>
資產總值		<u>934,586</u>	<u>826,708</u>	<u>493,315</u>
				<u>512,190</u>

資產負債表

奇盛(集團)有限公司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集團		公司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重訂)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股東權益及負債				
資本及儲備				
股本	二十一	22,275	22,275	22,275
儲備	二十二	584,500	558,859	390,945
		<u>606,775</u>	<u>581,134</u>	<u>413,220</u>
少數股東權益		17,592	16,071	—
非流動負債				
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欠款		13,338	13,647	—
遞延稅項負債	二十三	6,102	5,122	—
		<u>19,440</u>	<u>18,769</u>	<u>—</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二十四	48,236	29,812	1,325
應付稅款		2,571	1,882	—
銀行借貸	二十五	239,972	179,040	2,500
應付附屬公司賬款		—	—	76,270
		<u>290,779</u>	<u>210,734</u>	<u>80,095</u>
股東權益及負債總值		<u>934,586</u>	<u>826,708</u>	<u>493,315</u>
				<u>512,190</u>

第74頁至103頁之財務報表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六日經由董事會核准及授權發佈，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梁樹榮
董事

黃賽迎
董事

綜合股東權益轉變表

奇盛(集團)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投資物業	物業	匯兌儲備	保留溢利	總額
				估值儲備	估值儲備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 原有列賬	22,275	153,728	26,127	7,011	13,781	550	369,265	592,737
— 採納標準會計準則第十二條 (修訂)之調整(附註二)	—	—	(3,139)	—	(2,218)	—	235	(5,122)
— 重新列賬	22,275	153,728	22,988	7,011	11,563	550	369,500	587,615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522	—	522
攤佔聯營公司 儲備變動	—	—	—	(95)	8	68	2	(17)
於綜合收益表內								
未確認之淨(虧損)/收益	—	—	—	(95)	8	590	2	505
本年度溢利	—	—	—	—	—	—	4,152	4,152
已派發股息(附註十二)	—	—	—	—	—	—	(11,138)	(11,138)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重新列賬	22,275	153,728	22,988	6,916	11,571	1,140	362,516	581,134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101	—	101
攤佔聯營公司儲備變動	—	—	—	(56)	3	457	2	406
稅率變動產生之遞延稅項負債	—	—	—	—	(208)	—	—	(208)
於綜合收益表內								
未確認之淨(虧損)/收益	—	—	—	(56)	(205)	558	2	299
本年度溢利	—	—	—	—	—	—	38,707	38,707
已派發股息(附註十二)	—	—	—	—	—	—	(13,365)	(13,365)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275	153,728	22,988	6,860	11,366	1,698	387,860	606,775

集團之保留溢利包括聯營公司保留溢利港幣2,711,000元(二零零二年：港幣225,000元)。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物業估值儲備中包括結餘港幣6,860,000元(二零零二年：港幣6,860,000元)，為部份自用物業改變為投資物業時，由物業估值儲備撥入投資物業估值儲備中，該儲備於轉撥為投資物業估值儲備時已被凍結，待有關物業出售時，再撥入保留溢利中。

綜合現金流量表

奇盛(集團)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三年 港元(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元(千元)
經營活動		
經營溢利	71,047	17,542
調整：		
其他投資之未變現(收益)虧損	(8,000)	19,371
投資證券之已確認減值虧損	—	1,300
投資物業重估(盈餘)減值	(5,290)	1,000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742)	(2,322)
折舊及攤銷	1,970	2,495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收益	(173)	—
於調整營運資金前之經營現金流入	57,812	39,386
存貨增加	(31,194)	(11,384)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增加	(16,368)	(34,616)
應收票據增加	(17,627)	(4,920)
其他投資減少	11,650	20,334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增加(減少)	18,080	(4,516)
經營現金收入	22,353	4,284
繳付香港利得稅	(3,423)	(2,822)
繳付海外利得稅	(1,120)	(1,275)
經營活動之現金收入淨額	17,810	187
投資活動		
長期銀行存款增加	(38,800)	—
購入物業、機器及設備	(2,132)	(1,145)
掛鈎存款增加	(912)	(198)
購入投資證券	(543)	(2,812)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742	2,322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	216	—
投資活動之現金使用淨額	(40,429)	(1,833)
財務活動		
新銀行借貸	60,819	41,579
派發股息	(13,365)	(11,138)
支付利息	(3,805)	(4,363)
派發股息予附屬公司少數股東	(310)	(158)
附屬公司少數股東還款	(172)	(700)
財務活動之現金收入淨額	43,167	25,220
現金及現金等值之增加	20,548	23,574
年初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186,168	162,291
滙率變動影響	296	303
年終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207,012	186,168
現金及現金等值結餘之分析		
銀行短期存款	127,950	127,459
銀行結存及現金	79,175	58,854
銀行透支	(113)	(145)
	207,012	186,168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一、一般事項

本公司是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並於香港交易所掛牌上市之公眾有限公司。

本公司是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而各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已詳列於附註三十二。

二、採納重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標準

於本年度內，集團首次採納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發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是包含標準會計準則及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批准的詮釋：

標準會計準則第十二條(修訂)	所得稅
標準會計準則第三十五條	政府補助的會計處理及披露政府資助

所得稅

於本年度，集團已採納標準會計準則第十二條(修訂)之所得稅。推行標準會計準則第十二條(修訂)之主要影響與遞延稅項有關。前年度遞延稅項按收益表負債法，對因時差產生之負債，除預期未能在可見之將來出現逆轉者外，作部份準備。標準會計準則第十二條(修訂)規定須採納資產負債表負債法，除有限例外情況下，遞延稅項將包括全部在財務報表上的資產及負債面值與計算稅務溢利時之相應稅務基礎而產生之時差。標準會計準則第十二條(修訂)並無特別過渡規定，新會計政策在執行時具有追溯力。二零零二年的比較數字亦已重訂。

由於會計政策改變，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之保留溢利已增加港幣235,000元，集團的資本儲備及物業估值儲備則分別減少港幣3,139,000元及港幣2,218,000元，作為修改會計政策對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以前儲備的累積影響。此項改變亦分別減少本年度溢利港幣772,000元(二零零二年：無)及物業估值儲備港幣208,000元(二零零二年：無)。

政府補助的會計處理及披露政府資助

本年度集團採納標準會計準則第三十五條「政府補助的會計處理及披露政府資助」。前年度政府資助已撥入為流動負債。按標準會計準則第三十五條規定，政府資助現在須配合相關成本期間計入為收入。與可拆舊資產有關的補助須以遞延收入表示，並在該資產之可使用年期，釋出於收入中。與支出項目有關的補助，則按該支出項目撥入綜合收益表期間，分開以其他經營收入顯示。集團撰擇追溯前期應用標準會計準則第三十五條，但採納標準會計準則第三十五條對本期及前會計期業績並無重大影響。

三、主要會計政策

本財務報表乃按過往成本，並經重估部份物業及證券投資而編製。

於編製本財務報表時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均按照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並分列如下：

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本原則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務報表。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三、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本原則 (續)

於本年度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之業績，以收購生效日或出售生效日止(以適用為準)計入綜合收益表內。

所有在本集團各公司間之重大交易及結餘已在綜合賬內全部撇除。

商譽

由綜合賬產生之商譽乃指收購成本高出於集團在收購日應佔於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之可認定資產及負債公平值之權益。

在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前，因收購附屬公司產生之商譽，將繼續保留在儲備賬內，在出售有關附屬公司或需為商譽減值時，撥入收益表內。在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前，因收購聯營公司產生之商譽，將繼續按其十年可使用經濟壽命攤銷。

在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後，因收購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時產生之商譽，則予以資本化，按其可使用經濟壽命，以直線法攤銷。因收購聯營公司產生之商譽已包括在聯營公司面值內，因收購附屬公司產生之商譽則在結算日內分開呈列。

在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時，有關之未攤銷商譽及已沖銷或撥入於儲備賬內之商譽數額，均包括在出售損益內。

負商譽

負商譽乃指集團在收購日應佔於附屬公司之可認定資產及負債公平值之權益高出於收購成本。

在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前，因收購附屬公司產生之負商譽，將繼續保留在儲備賬內，並在出售有關附屬公司時，撥入收入中。

在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後，因收購附屬公司產生之負商譽，將以減少資產面值方式呈列，並在分析產生該結餘之有關情況後，釋出於收入中。

如負商譽部份歸屬於在收購日之可預期虧損或支出，則該部份按其虧損或支出產生期間，釋出於收入中。其剩餘負商譽部份，則按其可認定及已收購之可供折舊資產之平均剩餘可使用壽命，以收入方式按直線法入賬。如負商譽高出於已收購之可認定非貨幣性資產之公平總值時，則該高出之部份即時以收入方式入賬。

收入入賬

銷貨收入於貨品付運及所有權交付時入賬。

佣金收入於提供服務後入賬。

租金收入，包括在營業額租賃下出租物業時預收之租金，均按直線法於租賃年內入賬。

投資股息收入於集團應收股息之權利確立時入賬。

利息收入乃依本金及利率按時間比例法入賬。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三、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為因具有投資潛質而持有之已完成物業，租金收入按公平交易原則協定。

投資物業在結算日均根據獨立專業估值以公開市值方式入賬，任何於重估投資物業所產生之盈餘或減值，皆撥入或沖銷於投資物業估值儲備內。倘全部盈餘不足抵銷全部減值時，不足之數則在收益表內撇銷。當減值曾於前年度撇銷於收益表中而又於估值時產生重估盈餘，該盈餘以不多於前撇銷部份，將撥入收益表中。

及後出售投資物業時，有關之物業重估盈餘已包括在出售損益內。

投資物業之租約剩餘年期(包括可續約年期)長於二十年者，不予折舊。

物業、機器及設備

物業、機器及設備乃根據成本或估值減折舊、攤銷及任何可認定減值損失入賬。

資產出售或耗時盡時，售價減面值產生之盈虧，將撥入收益表內處理。

集團部份有年期租約土地及樓宇曾於一九九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新估值，重估盈餘已撥入物業估值儲備中。集團按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發之標準會計準則第十七條(修訂)「物業、機器及設備」第八十段之寬免，並未為集團之有年期租約土地及樓宇進行定期估值。及後在出售該物業時，有關之估值盈餘，按未撥入保留溢利部份，將撥入保留溢利中。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及攤銷均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採用直線法以下列年率將其成本或面值攤銷：

有年期租約土地	按剩餘年期
樓宇	2%至2.5%或剩餘年期中之較短者
傢俱、裝置及設備	16%至20%
汽車	16%至25%
機器設備	20%
電腦設備	20%至33 $\frac{1}{3}$ %

附屬公司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內所包括之附屬公司投資，乃按成本扣除任何可認定減值損失入賬。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三、 主要會計政策 (續)

聯營公司

集團攤佔聯營公司本年度之收購後損益，已撥入綜合收益表內，聯營公司權益則按集團應攤佔之資產淨值，加上未撇除或未攤銷商譽減去任何可認定減值損失，反映在綜合資產負債表中。

集團與聯營公司之交易，除未實現損失能證明所轉讓之資產已發生減值的情況外，集團應佔之未實現損益，均已撇消。

證券投資

證券投資以交易日基準及初始成本入賬。

投資分類為投資證券及其他投資。

投資證券乃因一指定長期策略目標而持有之證券，於以後之結算日以成本扣除任何非暫時性減值損失入賬。

其他投資按公平值入賬，已變現及未變現盈虧都包括在當期淨損益中。

存貨

存貨是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入賬，成本是按先入先出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是在一般業務狀況中之預期銷售價減預期銷售成本。

減值

在每個結算日，集團均審核其有形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值，以推定是否有徵象顯示該等資產已蒙受減值損失。當一件資產之估計可回收值較面值低時，該資產之賬面值將減少至其可回收值。減值損失立即以支出方式入賬，除非有關資產已按另一標準會計準則，以重估值入賬，則其減值損失，即依該標準會計準則，以重估減值處理。

倘其後減值損失逆轉，則將資產賬面值增加至其修訂估計可回收值，惟增加之賬面值不得超過其前年度未計入減值損失前之賬面值。減值損失逆轉將以收入方式立即入賬，除非有關資產已按另一標準會計準則，以重估值入賬，則其減值損失逆轉，即以重估增值處理。

稅項

所得稅支出是現時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和。

現時應付稅項按本年度稅務溢利計算。稅務溢利與收益表溢利不同，因為已撇除於其他年度之應課稅收入或可扣減支出項目，亦未包括不用課稅或不可扣減項目。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三、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稅項 (續)

遞延稅項為財務報表上的資產及負債面值與計算稅務溢利時之相應稅務基礎之差額，按資產負債表負債法，計入預期需支付或可收回之稅項。遞延稅項負債通常會計入全部稅務暫時差額，遞延稅項資產則僅計入可能有稅務溢利以用於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部份。如暫時差額由商譽(或負商譽)引起或因一項既不影響稅務溢利亦不影響會計溢利的交易(業務合併外)時初始計入其他資產及負債，則不會計入資產及負債。

除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逆轉而該暫時差額在可見將來都不會逆轉外，遞延稅項資產面值在每個結算日均作審核，對不可能有足夠稅務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份資產時減值。

遞延稅項資產面值在每個結算日均作審核，對不可能有足夠稅務溢利以供收回全部或部份資產者減值。

遞延稅項是按債務清結或資產變現期間之預期稅率計算。遞延稅項會撥入收益表中，惟其與撥入股本項目有關者，則撥入股本處理。

營業租賃

在租賃期間，營業租賃之應付租金是以直線法撥入收益表內。

外幣

以外幣為本位之交易均按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以外幣為本位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均按結算日之匯率換算。滙兌盈虧則撥入收益表處理。

在綜合賬內，海外附屬公司的資產及負債是按結算日之匯率換算，收入及支出項目則按本年度之平均匯率換算。因編製綜合賬而產生的滙兌差額則撥入儲備賬內，在出售有關業務時作為收入或支出處理。

退休福利計劃

在收益表內扣除之退休福利成本為集團在本年度向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作出之供款。

財務報表附註

奇盛(集團)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四、業務及地區分項資料

業務分項

因管理需要，集團將目前業務劃分為三個營運部門—經銷化工及金屬原料，物業投資及證券投資。集團乃基於以上分類呈報其主要分項資料。

業務分項資料呈列如下：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經銷化工及 金屬原料 港幣(千元)	物業投資 港幣(千元)	證券投資 港幣(千元)	其他業務 港幣(千元)	刪除 港幣(千元)	綜合總結 港幣(千元)
收益						
對外銷售	1,203,238	14,688	4,093	2,211	—	1,224,230
分項間銷售	27,422	1,486	—	47,176	(76,084)	—
總銷售額	1,230,660	16,174	4,093	49,387	(76,084)	1,224,230
分項間銷售以一般 市場價格入賬。						
業績						
分項業績	35,889	14,636	28,599	82	—	79,206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未能分配之 其他經營收入						1,742 865
未能分配之公司支出						(10,766)
經營溢利						71,047
財務成本						(3,805)
攤佔聯營公司溢利						2,979
攤銷收購一間 聯營公司時 產生之商譽						(3,417)
收購一間聯營 公司時產生之 商譽減值虧損						(20,504)
除稅前溢利						46,300
所得稅支出						(6,029)
扣除少數股東權益前 溢利						40,271
少數股東權益						(1,564)
本年度溢利						38,707

財務報表附註

奇盛(集團)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四、業務及地區分項資料(續)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負債表

	經銷化工及 金屬原料 港幣(千元)	物業投資 港幣(千元)	證券投資 港幣(千元)	其他業務 港幣(千元)	綜合總結 港幣(千元)
資產					
分項資產	246,180	244,513	182,236	254	673,183
聯營公司權益	453	—	—	28,754	29,207
未能分配之公司資產					232,196
綜合資產總值					934,586
債務					
分項債務	35,304	22,533	304	56	58,197
未能分配之公司債務					252,022
綜合債務總值					310,219

其他資料

	經銷化工及 金屬原料 港幣(千元)	物業投資 港幣(千元)	證券投資 港幣(千元)	其業務 港幣(千元)	綜合總結 港幣(千元)
資本支出	967	329	—	836	2,132
折舊	694	979	—	297	1,970

財務報表附註

奇盛(集團)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四、業務及地區分項資料(續)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經銷化工及 金屬原料 港幣(千元)	物業投資 港幣(千元)	證券投資 港幣(千元)	其他業務 港幣(千元)	刪除 港幣(千元)	綜合總結 港幣(千元)
收益						
對外銷售	1,054,684	14,940	2,619	578	—	1,072,821
分項間銷售	22,526	1,531	—	37,179	(61,236)	—
總銷售額	1,077,210	16,471	2,619	37,757	(61,236)	1,072,821
分項間銷售以一般市場價格入賬。						
業績						
分項業績	30,699	8,724	(14,614)	30	—	24,839
銀行利息收入						2,322
未能分配之 其他經營收入						916
未能分配之公司支出						(10,535)
經營溢利						17,542
財務成本						(4,363)
攤佔聯營公司虧損						(1,235)
攤銷收購一間聯營公司時 產生之商譽						(3,417)
除稅前溢利						8,527
所得稅支出						(3,884)
扣除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4,643
少數股東權益						(491)
本年度溢利						4,152

財務報表附註

奇盛(集團)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四、業務及地區分項資料(續)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負債表

	經銷化工及 金屬原料 港幣(千元)	物業投資 港幣(千元) (重訂)	證券投資 港幣(千元)	其他業務 港幣(千元)	綜合總結 港幣(千元) (重訂)
資產					
分項資產	180,102	239,372	145,507	98	565,079
聯營公司權益	453	—	—	49,333	49,786
未能分配之公司資產					211,843
綜合資產總值					826,708
債務					
分項債務	19,902	20,686	219	12	40,819
未能分配之公司債務					188,684
綜合債務總值					229,503

其他資料

	經銷化工 及金屬原料 港幣(千元)	物業投資 港幣(千元)	證券投資 港幣(千元)	其他業務 港幣(千元)	綜合總結 港幣(千元)
資本支出	287	637	—	221	1,145
折舊	1,305	1,024	—	166	2,495
其他非現金支出	—	1,000	19,371	—	20,371
投資證券之已確認減值虧損	—	—	1,300	—	1,300

財務報表附註

奇盛(集團)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四、業務及地區分項資料(續)

地區分項

集團之業務營運分佈在香港、台灣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其他地區。

集團在香港、台灣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其他地區經銷化工及金屬原料、物業投資則在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其他地區進行，並在香港進行證券投資。

下表提供集團按地區市場之銷售分析：

	按地區市場之收益		對經營溢利之貢獻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香港	873,892	769,329	48,928	7,955
台灣	147,045	123,299	2,880	2,661
中華人民共和國其他地區	104,035	106,112	18,613	14,018
其他	99,258	74,081	8,785	205
	<u>1,224,230</u>	<u>1,072,821</u>	<u>79,206</u>	<u>24,839</u>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742	2,322
未能分配之其他經營收入			865	916
未能分配之公司支出			(10,766)	(10,535)
經營溢利			<u>71,047</u>	<u>17,542</u>

分項資產面值及物業、機器及設備之增加，已按資產地區分析如下：

	分項資產面值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增加	
	於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 港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 港幣(千元)
香港	301,017	395,818	1,403	869
台灣	47,645	26,718	12	—
中華人民共和國其他地區	270,805	263,039	238	276
其他	285,912	91,347	479	—
	<u>905,379</u>	<u>776,922</u>	<u>2,132</u>	<u>1,145</u>

五、其他經營收入

其他經營收入包括：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742	2,322
其他收入	865	916
	<u>2,607</u>	<u>3,238</u>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六、 已確認減值損失

公司董事會經審核集團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面值後，決定對下列資產計入減值虧損：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投資證券(附註a)	—	1,300
收購一間聯營公司時產量之商譽(附註b)	20,504	—

附註：

- 該投資證券之市值長期低於其面值。
- 在結算日經審核一間聯營公司權益時，董事會認為未能收回因收購一間聯營公司時產生之商譽的面值。

七、 經營溢利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經營溢利已扣除下列項目：		
核數師酬金		
— 本年度	935	920
— 前年度準備過多	(15)	(118)
	920	802
租賃物業租金支出	1,661	1,48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董事酬金除外)	531	547
及已計入下列收益：		
上市投資股息收入	1,852	1,467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收益	173	—
在扣除港幣71,000元支出(二零零二年：港幣71,000元)		
後之租賃物業租金收入	14,617	14,869
投資利息收入	2,241	1,152

八、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為五年內到期償還銀行借貸之利息支出。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九、董事酬金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董事袍金	540	490
其他董事酬金：		
薪酬及其他利益	2,391	2,335
表現酬金	297	16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3	47
	2,731	2,545
董事酬金總額	3,271	3,035

上述董事酬金已包括支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袍金港幣280,000元(二零零二年：港幣230,000元)及其他酬金港幣170,000元(二零零二年：港幣170,000元)。

本年及去年之董事酬金均分佈在港幣零至1,000,000元組別內。

董事或前董事並未獲得任何離職賠償。

十、僱員酬金

集團最高酬金之五名僱員包括兩名董事(二零零二年：兩名董事)，其酬金已詳列於附註九。除集團董事外，其餘最高酬金之僱員詳列如下：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薪酬及其他利益	2,835	2,706
表現酬金	278	22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5	31
	3,168	2,960

其酬金分佈於以下組別：

	二零零三年 人數	二零零二年 人數
港幣零至1,000,000元	1	1
港幣1,000,001至1,500,000元	2	2

財務報表附註

奇盛(集團)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十一、所得稅

集團及其附屬公司之稅項支出包括：

現年稅項

香港利得稅

海外利得稅

遞延稅項(附註二十三)

— 本年度

— 因稅率改變

攤佔聯營公司稅項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4,511	2,973
703	887
5,214	3,860
659	—
113	—
5,986	3,860
43	24
6,029	3,884

香港利得稅是以本年度估計利潤按17.5%計算(二零零二年：16%)。

外國稅項是以當地現行稅率計算。

本年度稅務支出調節至收益表稅前溢利如下：

	香港		中華人民共和國 其他地區		其他國家		總額	
	二零零三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 港幣千元
稅前溢利	29,194	(3,460)	15,697	10,912	1,409	1,075	46,300	8,527
適用稅率	17.5%	16%	3.3%	3.3%	21.4%	20.8%		
以當地稅率計算稅項	5,109	(554)	518	360	301	224	5,928	30
不可扣減項目之稅務影響	4,675	4,753	976	136	23	220	5,674	5,109
不用課稅項目之稅務影響	(4,714)	(1,378)	(211)	(24)	(87)	(49)	(5,012)	(1,451)
使用前期未確認稅務虧損	(200)	(64)	—	—	—	—	(200)	(64)
攤佔聯營公司業績之稅務影響	(479)	240	—	—	—	—	(479)	240
因適用稅率增加令期初 遞延稅務負債增加	113	—	—	—	—	—	113	—
因經營區域不同引致 不同稅率之稅務影響	—	—	—	—	5	20	5	20
本年度之稅務影響	4,504	2,997	1,283	472	242	415	6,029	3,884

財務報表附註

奇盛(集團)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十二、股息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已派發二零零三年中期息每股普通股1.5仙(二零零二年：1仙)	6,683	4,455
已派發二零零二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5仙(二零零一年：1.5仙)	6,682	6,683
	<u>13,365</u>	<u>11,138</u>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2.5仙(二零零二年：1.5仙)，需待股東大會核準。

十三、每股溢利

每股溢利乃根據本年度溢利港幣38,707,000元(二零零二年：港幣4,152,000元)及本年度內已發行股份445,500,000股(二零零二年：445,500,000股)計算。

二零零三年或二零零二年內並無已發行之攤薄權利普通股，因此並未呈列攤薄後每股溢利。

十四、投資物業

	集團 港幣(千元)
估值	
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237,140
重估盈餘	<u>5,290</u>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42,430</u>

集團之投資物業包括：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物業以中期租約方式持有：		
—位於香港	7,650	8,600
—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其他地區	<u>188,760</u>	<u>184,080</u>
	<u>196,410</u>	<u>192,680</u>
物業以長期租約方式持有：		
—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其他地區	<u>46,020</u>	<u>44,460</u>
	<u>242,430</u>	<u>237,140</u>

集團之所有投資物業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一獨立之專業測量行，簡福飴測量行按目前用途之市價估值，重估盈餘為港幣5,290,000元，已撥入綜合收益表中。

所有投資物業均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

財務報表附註

奇盛(集團)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十五、物業、機器及設備

	有年期租約 土地及樓宇 港幣(千元)	傢俱、 裝置及設備 港幣(千元)	汽車 港幣(千元)	機器設備 港幣(千元)	電腦設備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集團						
成本或估值						
二零零三年						
一月一日	36,911	14,037	4,085	1,520	2,312	58,865
幣值調整	127	2	21	—	(3)	147
添置	—	1,344	455	317	16	2,132
出售	—	(833)	(446)	—	(23)	(1,302)
	<u>37,038</u>	<u>14,550</u>	<u>4,115</u>	<u>1,837</u>	<u>2,302</u>	<u>59,842</u>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37,038</u>	<u>14,550</u>	<u>4,115</u>	<u>1,837</u>	<u>2,302</u>	<u>59,842</u>
包括：						
按成本	9,238	14,550	4,115	1,837	2,302	32,042
按估值						
——一九九一年	<u>27,800</u>	<u>—</u>	<u>—</u>	<u>—</u>	<u>—</u>	<u>27,800</u>
	<u>37,038</u>	<u>14,550</u>	<u>4,115</u>	<u>1,837</u>	<u>2,302</u>	<u>59,842</u>
折舊及攤銷						
二零零三年						
一月一日	6,411	12,542	3,760	1,400	2,107	26,220
幣值調整	23	(9)	22	—	(4)	32
是年度準備	745	758	295	65	107	1,970
於出售時撇銷	—	(791)	(446)	—	(22)	(1,259)
	<u>7,179</u>	<u>12,500</u>	<u>3,631</u>	<u>1,465</u>	<u>2,188</u>	<u>26,963</u>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7,179</u>	<u>12,500</u>	<u>3,631</u>	<u>1,465</u>	<u>2,188</u>	<u>26,963</u>
賬面淨值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29,859</u>	<u>2,050</u>	<u>484</u>	<u>372</u>	<u>114</u>	<u>32,879</u>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30,500</u>	<u>1,495</u>	<u>325</u>	<u>120</u>	<u>205</u>	<u>32,645</u>

集團之部份有年期租約土地及樓宇曾於一九九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估值。如全部有年期租約土地及樓宇以成本減累積折舊及攤銷入賬，其面值為港幣19,655,000元。(二零零二年：港幣19,939,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奇盛(集團)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十五、物業、機器及設備(續)

	傢俱、 裝置及設備 港幣(千元)	電腦設備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公司			
成本			
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2,667	1,712	4,379
添置	836	—	836
出售	(812)	(22)	(834)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91	1,690	4,381
折舊			
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2,375	1,599	3,974
是年度準備	237	60	297
於出售時撇銷	(785)	(22)	(807)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27	1,637	3,464
賬面淨值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64	53	917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2	113	405

集團之有年期租約土地及樓宇包括：

	有年期租約土地及樓宇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物業以中期租約方式持有：		
— 位於香港	22,361	22,924
物業以長期租約方式持有：		
— 位於海外	7,498	7,576
	29,859	30,500

十六、投資於附屬公司

	公司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38,587	38,587

有關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料於附註三十二列出。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十七、聯營公司權益

	集團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攤佔資產淨值	29,207	25,865
收購時產生之商譽一淨	20,504	23,921
收購一間聯營公司時產生之商譽減值虧損	(20,504)	—
	<u>29,207</u>	<u>49,786</u>

聯營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料分列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商業 結構形式	註冊國家	主要 經營地點	股份 持有類別	集團	主要業務
					持有已發行 股份百分率 %	
冠亞商業集團 有限公司(附註)	註冊成立	百慕達	香港	普通股	16.5	鐘錶貿易及 零售
KSIP (Thailand 1989) Co., Ltd.	註冊成立	泰國	泰國	普通股	49	不活躍

附註：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對該公司管理層有重大影響力，所以將該公司以聯營公司方式入賬。

財務報表附註

奇盛(集團)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十八、證券投資

集團

	投資證券		其他投資		總額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股份：						
上市—香港	—	—	39,330	74,917	39,330	74,917
上市—海外	3,132	3,132	12,410	8,136	15,542	11,268
非上市	—	—	3,701	3,701	3,701	3,701
	<u>3,132</u>	<u>3,132</u>	<u>55,441</u>	<u>86,754</u>	<u>58,573</u>	<u>89,886</u>
共同基金：						
非上市	10,628	10,628	20,161	16,914	30,789	27,542
債券：						
上市—海外	—	—	12,634	8,639	12,634	8,639
非上市	8,343	7,800	31,449	11,005	39,792	18,805
	<u>8,343</u>	<u>7,800</u>	<u>44,083</u>	<u>19,644</u>	<u>52,426</u>	<u>27,444</u>
證券投資總值：						
上市	3,132	3,132	64,374	91,692	67,506	94,824
非上市	18,971	18,428	55,311	31,620	74,282	50,048
	<u>22,103</u>	<u>21,560</u>	<u>119,685</u>	<u>123,312</u>	<u>141,788</u>	<u>144,872</u>
上市證券市值	<u>4,019</u>	<u>4,043</u>	<u>64,374</u>	<u>91,692</u>	<u>68,393</u>	<u>95,735</u>
面值分析：						
非流動	22,103	21,560	3,701	3,701	25,804	25,261
流動	—	—	115,984	119,611	115,984	119,611
	<u>22,103</u>	<u>21,560</u>	<u>119,685</u>	<u>123,312</u>	<u>141,788</u>	<u>144,872</u>

依據公司條例第一二九條(一)，本集團之投資證券包括股份投資超過該類別已發行股份之名義值20%者分列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地點	持有之投資類別	集團持有 註冊資本百分率
河北華永噴霧劑有限公司 (附註)	中華人民共和國	註冊資本	30%
深圳遠東石油工具有限公司 (附註)	中華人民共和國	註冊資本	25%

附註：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對上述公司管理層並無重要影響力，以致並未作為聯營公司處理。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十九、存貨

	集團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原料	949	790
製成品	88,716	57,633
	<u>89,665</u>	<u>58,423</u>

總值港幣 1,500,000元(二零零二年：港幣 10,255,000元)之製成品按可變現淨值入賬。

二十、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集團對貿易客戶之平均放賬期為貨到付款至 120天。貿易應收賬款港幣 112,143,000元(二零零二年：港幣 95,986,000元)包括在集團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中，已按賬齡分列如下：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0-30天	73,254	52,977
31-60天	25,325	31,492
61-90天	8,858	7,180
91-120天	2,854	3,063
121-365天	1,852	1,274
	<u>112,143</u>	<u>95,986</u>

本公司於結算日並無任何貿易應收賬款。

二十一、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幣(千元)
普通股股份每股港幣 0.05元		
法定股本：		
於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三年年初及年終時	<u>700,000,000</u>	<u>35,000</u>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三年年初及年終時	<u>445,500,000</u>	<u>22,275</u>

財務報表附註

奇盛(集團)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十二、儲備

	股份溢價 港幣(千元)	保留溢利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集團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153,728	185,447	339,175
是年度溢利	—	32,989	32,989
已派發股息(附註十二)	—	(11,138)	(11,138)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3,728	207,298	361,026
是年度溢利	—	43,284	43,284
已派發股息(附註十二)	—	(13,365)	(13,365)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3,728	237,217	390,945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可供派發儲備為保留溢利港幣237,217,000元(二零零二年：港幣207,298,000元)。

二十三、遞延稅項

	重估投資 物業 港幣千元	重估有租約 土地及樓宇 港幣千元	加速稅務折舊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 原有列賬	—	—	—	—
— 採納標準會計準則 第十二條(修訂)之調整	1,704	2,218	1,200	5,122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重新列賬及於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704	2,218	1,200	5,122
本年度於收益表扣除(撥入)	822	—	(163)	659
稅率變動影響				
— 於收益扣除	—	—	113	113
— 於物業估值儲備扣除	—	208	—	208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26	2,426	1,150	6,102

在結算日，集團有未使用之稅務損失約為港幣109,000,000元(二零零二年：港幣110,000,000元)，作為抵銷未來之溢利。因未來溢利流入之不可預測，以致未為該未使用稅務虧損計入遞延稅項資產。該稅務虧損可以無限期轉結。

財務報表附註

奇盛(集團)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十四、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貿易應付賬款港幣25,071,000元(二零零二年：港幣13,806,000元)包括在本集團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中，已按賬齡分列如下：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0-30天	23,944	12,144
31-60天	934	1,568
61-90天	131	49
91-120天	62	45
	<u>25,071</u>	<u>13,806</u>

本公司於結算日並無任何貿易應付賬款。

二十五、銀行借貸

	集團		公司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於一年內到期償還之無抵押 銀行借貸包括：				
銀行透支	113	145	—	—
銀行貸款	10,816	27,697	2,500	15,000
信託收據貸款	229,043	151,198	—	—
	<u>239,972</u>	<u>179,040</u>	<u>2,500</u>	<u>15,000</u>

二十六、營業租賃安排

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結算日，本集團及本公司在租賃房屋方面有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承擔，於下列期內之最低租金支出如下：

	集團		公司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一年內	1,400	1,501	422	650
兩年至五年內	19	1,222	242	60
	<u>1,419</u>	<u>2,723</u>	<u>664</u>	<u>710</u>

營業租賃支出乃本集團及本公司因租用部份辦公室物業而繳付的租金。協定租賃期平均為兩年，而二年平均租賃期內的租金是固定的。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十六、營業租賃安排(續)

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年度物業租金收入為港幣14,688,000元(二零零二年：港幣14,940,000元)。該物業之租賃期尚餘半年至三年。

於結算日，本集團與承租人訂有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於下列期內之最低租金收入如下：

	集團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一年內	11,368	13,124
兩年至五年內	5,129	16,954
	<u>16,497</u>	<u>30,078</u>

二十七、或然負債

	公司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由本公司給予銀行作為附屬公司已使用 信貸額之擔保	<u>237,472</u>	<u>178,895</u>

一間附屬公司於本年度與一家供應商就託管寄銷存貨訂立寄銷協議，本公司對該附屬公司的付款及履行該寄銷協議提供保證。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寄銷存貨總值港幣787,000元(二零零二年：無)。

二十八、資本承擔

	集團及公司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已簽約但未包括在財務報表內關於物業、 機器及設備添置的資本承擔	<u>151</u>	<u>440</u>

二十九、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面值港幣7,498,000元之有租約年期物業(二零零二年：港幣7,577,000元)已按揭與銀行作為授予集團之信貸抵押。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三十、退休福利計劃

集團向所有合資格員工推行強制性公積金計劃，該計劃之資產與集團資產分開，由受託人監管。

在綜合收益表內扣除之退休福利成本，為集團按該計劃之指定比率作出之供款。

三十一、關連交易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與一間聯營公司的附屬公司訂立協議，總值港幣755,000元，向集團提供軟件服務。在去年支付港幣453,000元後，本公司在本年度為該服務再支付港幣151,000元。

三十二、附屬公司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附屬公司資料詳列如下：

公司名稱	成立／ 註冊地點	主要 經營地點	已發行／註冊及 繳足股本額		本公司持有之 已發行／註冊	主要業務
			普通股	無投票權 優先股 (附註)	股本百分率 %	
志東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港幣1,000,000	—	100*	生產電鍍化工之 原料及藥水
Bright Star Limited	科曼群島	香港	1,00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集盛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港幣1,000,000元	—	100	物業投資
環保資源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港幣10,000元	—	100*	證券投資及買賣
電化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港幣2元	—	100*	證券投資
盛普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港幣10,000元	—	100*	生產及經銷電鍍 化工原料及 藥水
昌榮置業有限公司	香港	中華人民共和國 其他地區	港幣10,000元	—	90	物業投資
恆貿置業有限公司	香港	中華人民共和國 其他地區	港幣10,000元	—	90	物業投資
金順置業有限公司	香港	中華人民共和國 其他地區	港幣10,000元	—	90	物業投資

財務報表附註

奇盛(集團)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三十二、附屬公司(續)

公司名稱	成立/ 註冊地點	主要 經營地點	已發行/註冊及 繳足股本額		本公司持有之 已發行/註冊 股本百分率 %	主要業務
			普通股	無投票權 優先股 (附註)		
中盛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港幣1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奇盛(金幣)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港幣1,000,000元	—	100*	證券買賣
奇盛五金鋼鐵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港幣800,000元	港幣400,000元	100	經銷不銹鋼
奇盛工業產品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台灣、 南韓、及泰國	港幣200元	港幣1,000,000元	100*	投資控股及 經銷電鍍化工 及金屬原料
奇盛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港幣2元	—	100*	證券投資
Kee Shing (Investment) Limited	科曼群島	科曼群島	1,00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集盛物業顧問(上海) 有限公司*	上海	中華人民共和國 其他地區	人民幣2,902,060	—	100*	物業管理
集盛工業產品股份 有限公司	台灣	台灣	NT\$5,000,000	—	70	經銷電鍍化工及 金屬原料
景福置業有限公司	香港	中華人民共和國 其他地區	港幣10,000元	—	90	物業投資
慶東有限公司	香港	中華人民共和國 其他地區	港幣10,000元	—	90*	物業投資
奇盛工業產品(新加坡) 私人有限公司	新加坡	新加坡	星幣1,000,000	—	51	經銷電鍍化工及 金屬原料
創柏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港幣1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偉華置業有限公司	香港	中華人民共和國 其他地區	港幣10,000元	—	90	物業投資
柏滙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港幣10,000元	—	55*	不活躍

財務報表附註

奇盛(集團)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三十二、附屬公司(續)

公司名稱	成立/ 註冊地點	主要 經營地點	已發行/註冊及 繳足股本額		本公司持有之 已發行/註冊 股本百分率 %	主要業務
			普通股	無投票權 優先股 (附註)		
三永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中華人民共和國 其他地區	港幣200元	港幣2,160,000元	100*	經銷化工原料及 證券投資
三永資源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中華人民共和國 其他地區	港幣3,000,000元	—	55*	經銷機器設備
Sure Glory Ventures, Inc.	英屬處女島	澳洲	2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達寶置業有限公司	香港	中華人民共和國 其他地區	港幣10,000元	—	90	物業投資
恆美置業有限公司	香港	中華人民共和國 其他地區	港幣10,000元	—	90	物業投資
順迪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中華人民共和國 其他地區	港幣10,000元	—	100*	物業投資
誠昌置業有限公司	香港	中華人民共和國 其他地區	港幣10,000元	—	90	物業投資
順冠置業有限公司	香港	中華人民共和國 其他地區	港幣10,000元	—	90	物業投資
永邦置業有限公司	香港	中華人民共和國 其他地區	港幣10,000元	—	90	物業投資

* 由本公司直接持有

一間全資擁有的外國企業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本年中，所有附屬公司並無任何借貸資本。

附註：該非由本公司持有之無投票權優先股實際上並未享有收取股息，收到有關公司股東會議通告，參與及於股東會議上投票或於公司清盤時分享其資產之權益。

投資物業一覽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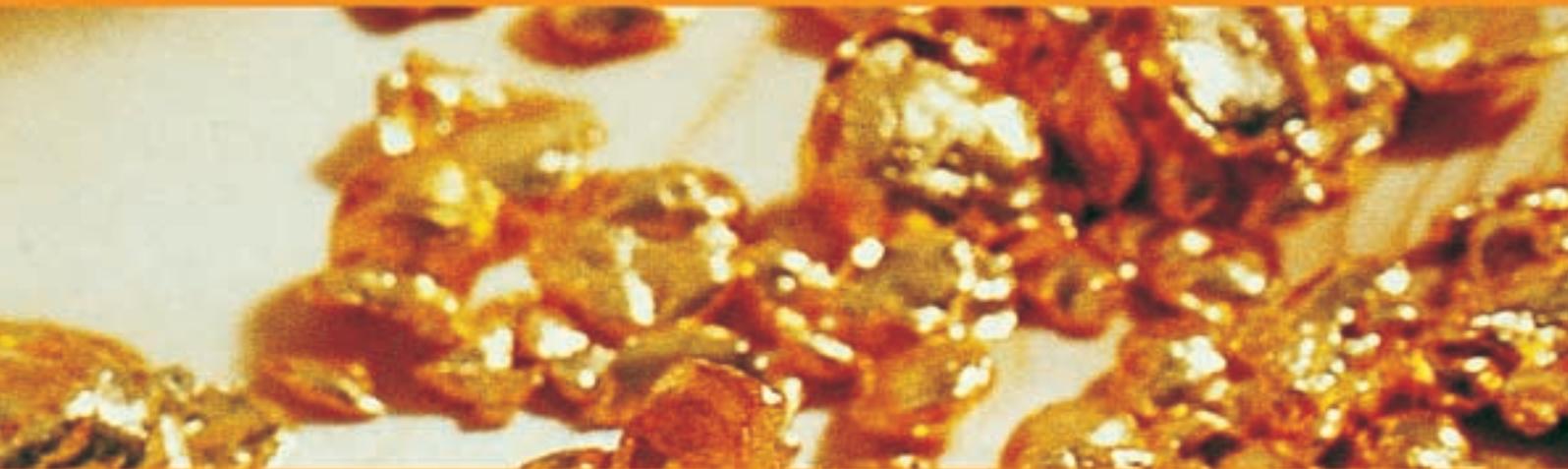
奇盛(集團)有限公司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地點	用途	土地租約
香港		
尖沙咀金巴利道74-76號 奇盛中心, 2樓單位A、B、C、D及E	商業	中期
中華人民共和國其他地區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上海市盧灣區淮海中路887號永新大廈 10樓單位1003、1005、1010、1011、1012及 1013, 11至12樓全層及天台多用途閣樓	商業	中期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上海市盧灣區淮海中路333號瑞安廣場 15樓全層	商業	中期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上海市盧灣區打浦橋斜三基地地塊 海華花園, 華都閣, 單位5D, 6A, 6E, 9F, 12E, 15F, 16A, 17F, 19E, 20A, 22C, 24E, 26A, 26F, 27A, 27F, 28A, 29E, 31E, 33E	住宅	長期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上海市盧灣區打浦橋斜三基地地塊 海華花園, 華麗閣, 單位3B, 10D, 12E, 15C, 17C, 17D, 22D, 23D, 25D, 25F, 27C, 27F, 28C, 30D, 33D, 33F	住宅	長期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上海市盧灣區打浦橋斜三基地地塊 海華花園, 華英閣, 單位4B, 7B, 7F 27C, 33E	住宅	長期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上海市盧灣區打浦橋斜三基地地塊 海華花園, 華新閣, 單位 5B, 8B, 9C, 9D, 10D, 11C, 12D, 24C, 33E	住宅	長期



KEE SHING



KEE SHING (HOLDINGS) LIMITED

3rd Floor, Kee Shing Centre

74-76 Kimberley Road, Tsimshatsui, Kowloon

奇盛（集團）有限公司

九龍尖沙咀金巴利道 74-76 號奇盛中心三樓